

广州中医药大学中药学院文件



中 医 中 药 学 院 文 件

关于印发《中药学院〈杏林药学论坛〉系列学术活动组织方案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系部、教研室、研究所、中心、科室、平台、工作室。

为进一步加强中药学院药学专业学科建设，提升我院一流学科建设水平，拓宽学术视野，中药学院学术活动组织中心拟定期举办系列学术活动。为扎实推进，同时加强与兄弟院校、中药学院、药学学院的学术交流，启发和推进国内外的各种研究，为组建跨学科、多领域交叉的研究团队，以及协同申报各级重点和重大项目提供契机并奠定前期基础。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，特制订印发《中药学院〈杏林药学论坛〉系列学术活动组织方案（试行）》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:《中药学院<杏林药学论坛>系列学术活动组织方案(试行)》



中药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0年10月30日印发

1、围绕某一类疾病的不同问题或热点领域（例如：慢性疾病的病理、药理、中药临床治疗、创新药物发现、中药资源、生药学、药剂学等，组织各相关方向专家进行学术交流。

2、就中药资源学、生药学、中药药理学、药理学、药物化学、药剂学、药物分析等各二级学科的创新性研究技术/策略及其具体应用进行探讨。

三、组织形式

尝试线上线下同步参会方式。在中药学院网站上建立专门网页，预告会议信息，提供报告视频回溯观看，宣传会议效果（达成的合作、共同申

助（具体申请程序按学校相关规定办理）。

2、场地：学校办公楼会议厅等。

3、组织：

（1）由学院分管领导负责，成立工作小组；成立杏林药学论坛组委会，采取报名与个别了解的形式从学部和教研室中吸纳教师进入组委会。

设立论坛联络人，设立学术组、宣传组、财务组、学校部门协调组等负责人。

（2）由学院研究生会组织会务工作小组，协助完成会议相关会务工作；

（3）鼓励研究生及本科生积极参与，授予相应选修学分；鼓励教师积极参加，可作为听课或继续教育记录。

